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置换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B10080 号

## 募集资金置换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ZB10080号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编制的截止日为2017年11月1日《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及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进行鉴证工作。

###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要求编制《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及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及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以对《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及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我们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及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

为必要的审核程序，在此基础上依据所取得的资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鉴证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及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与实际情况相符。

### 四、报告使用范围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及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的专项说明**  
**（截止2017年11月1日）**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本公司现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782 号文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海证券”）采用公开发行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2,194.84 万股。本次发行定价每股人民币 2.21 元，共计募集资金 26,950.60 万元，扣除发行费人民币 4,255.09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2,695.5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7 年 11 月 1 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 ZB12027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 募集资金发行费用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之信会师报字[2017]第 ZB12027 号验资报告，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4,255.09 万元（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中人民币 3,734.78 万元（不含税）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扣除，其余发行费用人民币 520.31 万元由自有资金支付。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单位	类别	不含税金额	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	300.00	自有资金支付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费用	100.00	自有资金支付
其他费用	发行上市手续费用	120.31	自有资金支付
—	合计	520.31	

**三、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本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自有资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有资金已支付发行费用金额	本次置换金额
1	发行费用（不含税）	520.31	520.31

#### 四、 募集资金投向承诺情况

根据《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本公司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
1	贵阳市城市燃气管道改扩建项目	56,058.96	22,695.51

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根据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进行先期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的自筹资金。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资金需求量的，本公司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解决。

#### 五、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17 年 11 月 1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874.1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自筹资金已预先投入金额
1	贵阳市城市燃气管道改扩建项目	22,695.51	874.15

#### 六、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注册会计师出具审核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708310087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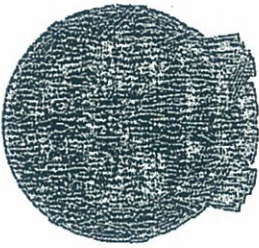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17年08月31日

证书序号: NO. 025730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朱建弟

办公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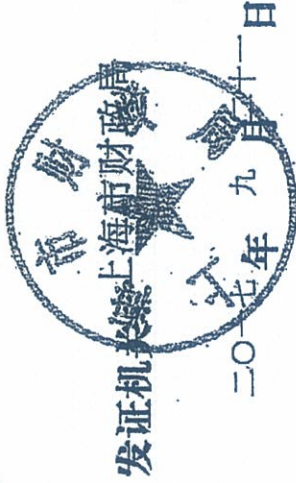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06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 11350 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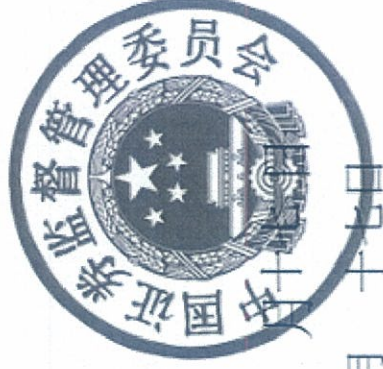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0194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证书号：34 发证时间：二〇〇九年七月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〇九年七月十七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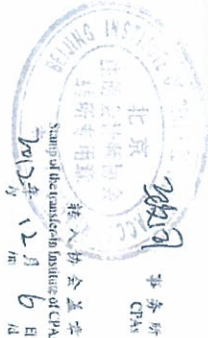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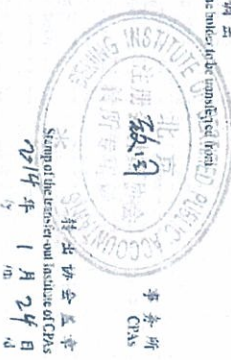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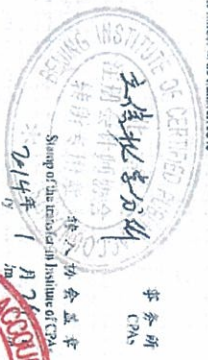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杨贵鹏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2-12-2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43072122714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姓名: 丁彭凯  
 Full name: 丁彭凯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7-08-05  
 Date of birth: 1977-08-05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412301770805053  
 Identity card No.: 412301770805053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检验合格  
Valid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after 2013



证书编号: 11000153008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年12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